



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张恨水卷

# 京尘幻影录

(第一部)

张恨水◎著
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  
京尘幻影录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

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张恨水卷

# 京尘幻影录

(第一部)

张恨水◎著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---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京尘幻影录·第一部 / 张恨水著. — 北京 : 中国文史出版社, 2018. 6

(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张恨水卷)

ISBN 978 - 7 - 5034 - 9957 - 9

I. ①京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现代  
IV. ①I246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008319 号

---

整 理: 萧 霖

责任编辑: 卢祥秋

---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: 100811

电 话: 010 -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: 010 - 66192703

印 装: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: 720 × 1020 1/16

印 张: 22 字数: 338 千字

版 次: 2018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63.00 元

---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

MINGUO TONGSU XIAOSHUO  
DIANCANG WENKU

# 小说大家张恨水（代序）

张赣生

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。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，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、妇孺皆知，即使不识字、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，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，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。

张恨水（1895—1967），本名心远，安徽潜山人。他的祖、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。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，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。他七岁入塾读书，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，在船上发现了一本《残唐演义》，感到很有趣，由此开始读小说，同时又对《千家诗》十分喜爱，读得“莫名其妙的有味”。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，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，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，张氏后来说起这件事时说：“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，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。这个毒是《聊斋》和《红楼梦》给我的。《野叟曝言》也给了我一些影响。那时，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《聊斋》，是套色木版精印的，批注很多。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，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。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，我知道‘荷粉露垂，杏花烟润’是绝好的笔法。我那书桌上，除了这部残本《聊斋》外，还有《唐诗别裁》《袁王纲鉴》《东莱博议》。上两部是我自选的，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。这几部书，看起来很简单，现在我仔细一想，简直就是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。”

宣统年间，张恨水转入学堂，接受新式教育，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，开阔了眼界。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，除了学习英文、数、理、化之外，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，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，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。民国元年，张氏的

父亲患急症去世，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，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，到苏州就读。民国二年，讨袁失败，垦殖学校解散，张恨水又返回原籍。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，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，甚至当面嘲讽，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。因之，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，先到南昌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，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，就在此时他取了“恨水”为笔名。过了几个月，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。初始不会演戏，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，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，日久自通，居然也能演小生，还演过《卖油郎独占花魁》的主角。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，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，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《皖江报》总编辑。那年他二十四岁，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，一面自撰长篇《南国相思谱》在《皖江报》连载，一面又为上海的《民国日报》撰中篇章回小说《小说迷魂游地府记》，后为姚民哀收入《小说之霸王》。

1919年，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。他按捺不住“野马尘埃的心”，终于辞去《皖江报》的职务，变卖了行李，又借了十元钱，动身赴京。初到北京，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，赚些钱维持生活，后又到《益世报》当助理编辑。待到1923年，局面渐渐打开，除担任“世界通讯社”总编辑外，还为上海的《申报》和《新闻报》写北京通讯。1924年，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《世界晚报》，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《春明外史》。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，张氏也由此成名。1926年，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《金粉世家》，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。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《啼笑因缘》。1929年，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，经钱芥尘介绍，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，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。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：“友人钱芥尘先生，介绍我认识《新闻报》的严独鹤先生，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。那时，《上海画报》（三日刊）曾转载了我的《天上人间》，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，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。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，就约我写一篇，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。……在那几年间，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，一条是肉感的，一条是武侠而神怪

的。《啼笑因缘》完全和这两种不同。又除了新文艺外，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。而《啼笑因缘》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，这也不同。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，有人看了很觉眼生，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，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。载过两回之后，所有读《新闻报》的人都感到了兴趣。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，请我加油。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，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，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，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。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（我祖父和父亲，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），但我自己不懂，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，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、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……对于该书的批评，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，还是加以否定。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，还可以注意。大致地说，主张文艺革新的人，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。温和一点的人，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，褒贬都有。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，自是予以同情的多。但不管怎么样，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，那却是事实。并有人说，如果《啼笑因缘》可以存在，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……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，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。《啼笑因缘》的销数，直到现在，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。除了国内、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，我所能估计的，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。第一版是一万部，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。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，也有两三千部的。因为书销得这样多，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，就联想到《啼笑因缘》。”

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，《啼笑因缘》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，这一点毫无疑问，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。《啼笑因缘》发表后，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，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，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，在各地广泛流传；再有《啼笑因缘》被许多人续写，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，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，张氏在《我的写作生涯》中说：“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，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，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，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。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，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，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。可是上海方面，出版商人讲生意经，已经有好几种《啼笑

因缘》的尾巴出现，尤其是一种《反啼笑因缘》，自始至终，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。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，根本没过过黄河。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。许多朋友看不下去，而原来出版的书社，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，也分外眼红。无论如何，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。”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，出书者至少有四种：惜红馆主《续啼笑因缘》、青萍室主《啼笑因缘三集》、康尊容《新啼笑因缘》和徐哲身《反啼笑因缘》。虽然远不如《红楼梦》续作之多，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。张氏在《我的小说过程》一文中还说：“我这次南来，上至党国名流，下至风尘少女，一见着面便问《啼笑因缘》。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。”

《啼笑因缘》使张氏名声大振，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，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，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，自备一部汽车。这自然不是事实，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，的确不能算少。这样，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，想要作一部《中国小说史》。就在此时，日寇侵华的“九一八事变”爆发，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。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，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，张恨水在 1931 至 1937 的几年间，先后写了《热血之花》《弯弓集》《水浒别传》《东北四连长》《啼笑因缘续集》《风之夜》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。

1934 年，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，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张氏在《我的写作生涯》中说：“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，也不是华北、东北人所能想象。更切实一点地说，我所经过的那条路，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。……人总是有人性的，这一些事实，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。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，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，我不违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，文字自然也变了。”此后，他写了《燕归来》，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。

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，张恨水取道汉口，转赴重庆，于 1938 年初抵达，即应邀在《新民报》任职。抗战八年间，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，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，即《八十一梦》和《魍魉世界》（原名《牛马走》），均先于《新民报》连载，后出单行本。抗战

胜利，张氏重返北平，担任《新民报》经理，此后几年他写了《五子登科》等十来部小说，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。1948年底，张氏辞去《新民报》职务。1949年夏，他患脑溢血，经过几年调治，病情好转，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。1959年，张氏病情转重，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，终年七十三岁。

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，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。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，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，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。其实，这“变”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。

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，他好动不好静，敢于否定自己，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。读一读张氏的《我的写作生涯》，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，那变的频繁、动因的多样，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。……待到《金粉世家》《啼笑因缘》相继问世，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，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，他说：“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，因之，登床以后，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。看的书很拉杂，文艺的、哲学的、社会科学的，我都翻翻。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，也都看看。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，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。”

追求入时，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，不仅小说的内容、思想随时而变，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。仅就内容、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，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，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，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，就不同于一般了。张氏在《我的写作生涯》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，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，他说：“《春明外史》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，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，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。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，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。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，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。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。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。一、两个回目，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。二、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。三、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，如以‘夕阳无限好’，对‘高处不胜寒’之类。四、每回的回目，字数一样多，求其一律。五、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。这样，每个回目的写出，倒

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。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……这完全是‘包三寸金莲求好看’的念头，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。不过创格在前，一时又收不回来。……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，很多朋友反对，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，朋友也就笑而释之，谓不讨好云者，这种藻丽的回目，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。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，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。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，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。”再譬如他在谈及《金粉世家》时说：“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，加上笔路的修检，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。”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。

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。他说：“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，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。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，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，在《世界日报》的旬刊上发表，我是一时兴到之作，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。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，最先一篇叫《剑胆琴心》，在北平的《新晨报》上发表的，后来《南京晚报》转载，改名《世外群龙传》。最后上海《金刚钻小报》拿去出版，又叫《剑胆琴心》了。”第二篇叫《中原豪侠传》，是张氏自办《南京人报》时所作。此外，张氏还写过仿古的《水浒别传》和《水浒新传》，他说：“《水浒别传》这书是我研究《水浒》后一时高兴之作，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。文字也学《水浒》口气。这原是试试的性质，终于这篇《水浒别传》有点儿成就，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《水浒新传》。”“《水浒新传》当时在上海很叫座。……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，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。汴梁的陷落，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。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，我着力地去写。我的意思，是以愧士大夫阶级。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，但说的是宋代故事，他们也无可奈何。这书里的官职地名，我都有相当的考据。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《水浒》，以免看过《水浒》的人说是不像。”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《斩鬼传》写过一篇讽刺小说《新斩鬼传》。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，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，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、类似报告文学的《虎贲万岁》，也写过全属虚幻的、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《秘密谷》，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

前人也不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。

张恨水写过一篇《我的小说过程》，的确，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“过程”才最名副其实。从一般意义上讲，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，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，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、丰富多彩的过程。有的评论者说张氏“鄙视自己的创作”，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。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，又和白羽、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。张氏说：“一面工作，一面也就是学习。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。”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，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，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。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，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。他说：“众所周知，我一贯主张，写章回小说，向通俗路上走，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。”又说：“中国的小说，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。对于此，作小说的人，如能有所领悟，他就利用这个机会，以尽他应尽的天职。”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，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。读者看小说，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，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，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，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。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？这便是他的态度！张氏是很清醒、很明智的，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，并不因此灰心，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，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，以尽其应尽的天职。他能以面对现实、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，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，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，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，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。当然，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，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，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。

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，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，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。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小说大家张恨水（代序）  | 张贛生 | 1   |
| 楔 子 风月双清落花如梦 |     |     |
| 沧桑一劫影事成图     |     | 1   |
| 第一回 抱膝吟诗邀梅卧雪 |     |     |
| 唱筹奏凯剪纸飞蚨     |     | 18  |
| 第二回 咏到黄花策骏归去 |     |     |
| 烧残红烛引凤来仪     |     | 33  |
| 第三回 妙舌翻澜客惊四座 |     |     |
| 灵丹化水炉遁千金     |     | 63  |
| 第四回 草草规模裱糊政策 |     |     |
| 花花世界裙带衣冠     |     | 101 |
| 第五回 罗刹雌风英雄短气 |     |     |
| 故宫禾黍遗老兴悲     |     | 131 |
| 第六回 拂旦笙歌城真不夜 |     |     |
| 匡时文字客笑忧天     |     | 167 |
| 第七回 人静公衙棋消永昼 |     |     |
| 文成官样帜树丰年     |     | 204 |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八回 | 省鼠都空霞光散彩<br>弦歌久辍几案生尘 | 238 |
| 第九回 | 歧路终迷薰莸同器<br>高轩乍过鸡犬皆仙 | 263 |
| 第十回 | 泉水出山终成画虎<br>豺狼当道空忆泥云 | 304 |

## 楔子

# 风月双清落花如梦 沧桑一劫影事成图

北京的陶然亭本是一个名胜地方。虽然仅仅是空旷地上一座庙宇，可是由春暮起，到仲秋止，这里四野青芦，一带古堞，当那夕阳未下、晚风初起的时候，西山的余霞映着苇塘子里几株孤树，满布着清幽萧疏的气象。在这烟雾沉天的北京城里，本来无甚可去的地方，终年在灰尘里度日子的人，偶然走到这里来，一吸新鲜空气，精神自然为之一爽了。

这话也不是凭空虚设出来的，却有一个凭据。也记不清是民国几年了，有一个落魄的文人，他爱这陶然亭较为僻静，居然就向这附近的人家赁了三个旧屋居住。这人姓陈，号斯人，本来是根据“冠盖满京华，斯人独憔悴”两句诗取这个名字的，可是有些朋友和他开玩笑，故意把斯字念成仄声，就成了陈死人了。陈斯人对于朋友这样和他开玩笑，他不但不以为谑，反认为很得当。他说：“在这二十世纪的时候，不能做一番事业，做一个落拓的文人，当然是陈死人了。”看他这样说话，可想也是一个有心人，所以他在北京并没有弄什么差事。

他住在这陶然亭附近，上午到南城一个同乡家里教读，下午回来，作一点儿小说笔记，投到报馆里去，换一点儿稿费，在京多年，就是这两样事。旁人看来，这样的生涯自然很窘，可是他住的是破屋，穿的是布衣，吃的是清茶淡饭，也花不了什么。他一个月的砚田收入，还要多出许多钱，寄回家去供养他的老母呢。他住的这个房子，是一个假四合院，东北两方是屋，西南两方是土墙。房东是种菜地的，老两口儿带着

一个二十上下的儿子，住了三间东屋，陈斯人一个人住了三间北屋。屋子外面的小院子有两株柳树，此外原只有些破瓦片煤渣儿，堆了满地。自从陈斯人搬来了，和房东商量着，把这院子拾落拾落，添种了一株桃树、一株枣树。到了二三月里，院子里的土都叫松了，又种些瓜豆花草之类；虽然不花什么钱，等到叶绿成荫，却也有一种清野之趣。天气不好的时候，陈斯人只是关着门，在破屋子里面读书；天气风清日朗的时候，在陶然亭四周苇塘子边散散步，也很自在。

这一日是三月暮春了，陈斯人散馆很早，趁着一点儿风没有，在暖烘烘的太阳底下，一步步走到陶然亭去。走到庙口时，只见已经停着两辆汽车、三四辆人力包月车，似乎有人在这里宴会。走到后院，只听见西房客厅里，笑声、咳嗽声、嗑瓜子声，闹成一片，由外面看那玻璃窗户里面，一堆半截人影子乱动。院子外三四个听差的，大碗的鱼肉往里面直送。这外面送进一碗菜去，里面的声音可以略安静点儿，停一会儿，人声又大作了。陈斯人心里先想着，有人到陶然亭来宴会，一定是一种雅集，而今一看，似乎不像，他那一番仰慕风雅的兴趣，扫去大半，便离开了这院子。

由这里角门转出去，外面是一道走廊，对着野外，他顺着走廊临风远眺。只见一阵笑声，角门里走出一群人，正是刚才在那边客厅上大吃大喝的。当先一个人戴着红顶瓜皮帽，架着玳瑁阔边眼镜，哔叽袍子，充呢马褂，斯文一派的样子，口里哼哼地念着诗道：“云淡风清近午天，傍花随柳过前川。”这人后面有个老头儿，将手从鼻子下一把摸下来，将胡子一抹，摇着脑袋，便接着念道：“时人不识余心乐呀，将谓偷闲学少年啰。”这几个人后面，有一个听差，捧着一只木托盘，上面放着砚台笔架。陈斯人一见，心里想道：“这个样子，这些人打算在壁上题诗呢。别管他，且看他写些什么。”

首先走的那人道：“就是这里吧！谁先写？”那一群人都推首先走的那人道：“自然是大诗家甄范同先生先写。”那人道：“不！序齿呢，李铭老最大。序爵呢，王玖襄先生最大，他是参事。总次长都缺席的时候，参事可以出席国务院会议。”这时人丛里面，钻出一个酒糟鼻子、满脸疙瘩的人，就是王玖襄，他道：“别什么罢了。要说作诗，我只好

凑一个数，此调不弹，生疏已久了。”那个念“将谓偷闲学少年”的胡子，就是李铭老。他也说：“范同你先写。要说作古体诗，我或者比你熟手一点儿；若说作近体诗，我就不如你。”甄范同听到他们这样说，他果然不客气，说道：“这样也好，谁想成了功，谁就写上。”说着在托盘里拣了一支笔，伸到砚台里去，将墨蘸着饱饱的，他把笔拿在手上，将脑袋偏在一边，想了一想，在墙上拣了一块白的地方，写道：

暮春之暮，桃红柳绿，驾言出游，以去我忧。偕铭老及玖  
襄依稼诸子游陶然亭，是时也，酒醉饭饱，日朗风停，怆然有  
感，即席赋诗，留之于壁，诗得亭字。

他写一句，那酒糟疙瘩脸的王玖襄，在后面念学一句。他写完了，王玖襄道：“好！绝似柳子厚的笔法，十分老练。不过日朗风清改为日朗风停，这也有所本吗？”甄范同听了这话，脸上现出不快活的样子，说道：“玖襄翁，要说做起奉此等因的文章，我或者不如你。要说古文一道、序跋之类，我自信尽可以对付过去。我岂不知道日朗风清是一句成语，可是现在并没有风，若说日朗风清，便与事实不符了。这四个字，和上面酒醉饭饱一句，正是我们今天雅集的实录，将来百十年后，有人要把这段事编纂起来，才是信史哩。”那王玖襄听到了甄范同这一篇大议论，默然无语。

大家都道：“范兄前面一段小序就有这些经纬，诗一定是好的了，何不就写出来我们先睹为快？”那甄范同果然文不加点，便在墙上写起来。那诗道，“好似当年快雨亭，桃花赤赤柳青青。此中最好过三月，此外何须问六经。一列城墙倒长齿”，写到这里，大家齐声叫了一句“好”，都说道：“这南方有一段城墙，本来也是此地实景之一。可是要写出来很不容易。你看他用倒长牙齿来形容城墙，真是其妙入微。”甄范同看见众人恭维他，越发喜欢得颠头摆脑，他又在墙上写道：“千根芦笋乱栽钉。”

这七个字写完了，大家一阵哄堂大笑。都说“亏他想得到”。甄范同道：“这也无所谓想得到想不到，其实文章天成，妙手偶得罢了。你

想这城墙排列着，不像倒长的牙齿吗？初出来的芦笋，没一片叶子，直挺挺插在地里，不像钉子吗？俗人未尝不看见，他只是说不出这种意味来。就是知道这种意味，也不知道用七个字说出来。这两句话，都是陶然亭附近的实景，我不过看见了，触动了灵机，一想便得。若是坐在家里，不出来游陶然亭，我也是作不出来的呢。”

大家听了这话，都很以为然。那胡子李铭老道：“你们不要吵，等我来猜一猜范同兄这一收该用什么字。”说着，左手一把握着胡子，摇了摇头，说道：“据我看来，这下面似乎应该用一点儿感叹话才好呢。不过有一层，这九青的韵，熟字面少得很。”说到这里，把一双眼睛紧闭，复又将胡子摸了两摸，然后对甄范同笑道：“我竟想不出来，你用的是哪一个字？你且念出来，大家研究研究。”甄范同道：“铭老说应该用感叹语，那是不错的，但是还落了窠臼，你瞧我的。”说毕，又在墙上补了十四个字，是：“我来不拜如来佛，泥塑人形岂有灵？”

这时有一个十几岁的少年，在人丛里挤了出来，说道：“甄范翁，这最后一收可酌，字面似乎俗一点儿，而且与全诗不称。”甄范同道：“子青兄言之极是，但是我一刻想不出比这再好的出来。”那王玖襄先被甄范同说了几句，心里很不高兴，而今见有人驳他，心里很痛快，说道：“卫子青兄少年英俊，一定胸有成竹，何不写出来共同赏鉴？我知道的，有学问的人，绝不形诸口头。”甄范同明知他这一派话是讽刺自己的，可是王玖襄既是一个参事，卫子青又是一位公子，未便和他们反对，也只得默然。

卫子青倒比这些人好些，谦逊了一番，这个当儿，他一眼看见陈斯人，连忙一拱手，说道：“陈先生好久不会，一向都在京吗？”陈斯人认得这人，他父亲是做过封疆大吏的，现在在京专做公子生活，好和一班作诗下棋吃酒听戏的朋友来往。从前经他东家的介绍，曾和这位公子有半月之交，因为自惭形秽，后来疏远了。今天见面，谅躲不脱，还揖不迭。陈斯人道：“今天又是什么雅集，在这里饮酒题诗？”卫子青指着那胡子道：“今天是这位李铭老的东，在这里小叙。”说着便引着陈斯人介绍了几位朋友。

大家一看陈斯人衣服十分朴素，都不很注意。陈斯人见他们人多，